**未成年人团体参观承诺书**

经　　　　　 (单位) 与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宣传部申请，定于　 　年　　 月　 日　　时 　分（到馆时间）组织该单位　　　人，到□博物馆□航天馆□哈工大中心（请在相应场馆前划√），团队负责人为　　　　　，身份证号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，电话：　　　　　　。

为保持良好的参观环境，团队负责人做出如下承诺：

1. 参观人员严格遵守场馆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场馆工作人员管理。如遇重大活动和特殊接待工作，服从场馆临时安排。
2. 参观人员按照预约时间到馆参观，如有变化，及时通知取消参观。迟到30分钟及以上，预约自动作废，请重新预约参观。
3. 参观期间团队成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由我团队自行负责，团队成员对他人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伤、损失由我团队及责任人负责。
4. 组织未成年人集体参观应由足够数量的成年人带领，并对所带领的未成年人的安全和行为负全责。建议团体带队负责人及相关人员提前到馆考察现场设施，确定防范重点。
5. 参观时保持室内安静，不得大声喧哗、跑跳、打闹。场馆工作人员提示两次以上无效者，终止该团队本次参观。
6. 保持馆内外的清洁卫生，不准随意吐痰、乱扔果皮纸屑、塑料袋等杂物。馆内禁止吸烟，禁止携带食品及饮料、宠物、易燃易爆物和管制械具等危险品入馆。
7. 爱护展品及馆内各种设施，不得触摸、刻划和攀踏。如对公共设施和展览、展品、导览设备造成的损坏或丢失由我团队及责任人负责照价赔偿，重要展品或模型双倍赔偿。
8. 本承诺书需存档，预约参观多个场馆时应准备相应份数留存备案。

团队负责人(签字)：

公 章：

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